

证券代码：839444

证券简称：泰华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山东泰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3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二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刘福军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报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出具《2023年半年报报告》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《2023半年度

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；

（2）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股转系统相关规定，未发现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山东泰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山东泰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8月30日